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中介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原子公司云南皇氏来思尔智能化乳业有限公司转让云南来思尔物流有限公司1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3,031,246.37元。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107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编制单位: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额,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原子公司云南皇氏来思尔智能化乳业有限公司转让云南来思尔物流有限公司1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3,031,246.37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62.27%,主要为公司报告期内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夕清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etc.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夕清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etc.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夕清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etc.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夕清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etc.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夕清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etc.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德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夕清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公告编号:2023-109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本次担保占公司净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19日、2023年10月23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及《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2023年度公司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251,898.67万元,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20,000万元,控股子公司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农光”)为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能”)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750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23年5月29日、2023年9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和《关于调整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情况
根据广西皇氏、贸易公司和中石能经营所需,本次拟新增公司对广西皇氏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即由120,000万元增加至130,000万元;新增公司对贸易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即由10,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新增皇氏农光对中石能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40万元,即由1,750万元增加至2,69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前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前,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層办理相关事宜。除上述担保额度调整外,其余未涉及调整的担保事项按原决议执行。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被担保方, 被担保人, 原对外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Rows include 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 etc.

说明:
本次新增部分担保额度后,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275,838.67万元(含单独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担保额度30,763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2. 注册地点: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3. 法定代表人:谢秉强
4.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5. 主营业务: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7.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8.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皇氏乳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的下属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广西皇氏100%的股权。

9. 广西皇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5年3月10日
2. 注册地点: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3. 法定代表人:何晏晏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0万元
5. 主营业务:食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等。
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7.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8.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贸易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贸易公司100%的股权。

9. 贸易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公司名称: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4日
2. 注册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陵区丈八西路2号绿地蓝海大厦4幢1单元1107号
3. 法定代表人:温福红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86万元
5. 主营业务:对外承包工程、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等。
6. 股权结构:皇氏农光持股占比99%;温福红持股占比1%。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皇氏乳业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皇氏农光的下属公司,皇氏农光持有中石能99%的股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同时,担保合同、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含子公司、下属子公司)与贷款银行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议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系为了保证子公司正常运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助于其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措施,广西皇氏、贸易公司和中石能目前经营正常,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系为满足子公司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证子公司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余额为275,838.67万元(含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80,14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6.5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公告编号:2023-10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登载于2023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0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能”)经营所需,董事会同意本次拟新增公司对广西皇氏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对贸易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拟新增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前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前,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除前述调整外,其余未涉及调整的担保事项按原决议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3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11月17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公告编号:2023-110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内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时间:
(1)截至2023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事项, 备注. Rows include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etc.

说明:
1. 以上提案所涉及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关于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议案1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会议时间:
2023年11月13日至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5.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娟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0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邮箱:hsnyh@126.com
2. 与会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登载于2023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0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陕西中石能电力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能”)经营所需,董事会同意本次拟新增公司对广西皇氏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对贸易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拟新增皇氏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前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前,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除前述调整外,其余未涉及调整的担保事项按原决议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3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11月17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公告编号:2023-110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内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时间:
(1)截至2023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事项, 备注. Rows include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etc.

说明:
1. 以上提案所涉及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关于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议案1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会议时间:
2023年11月13日至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5.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娟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0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邮箱:hsnyh@126.com
2. 与会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内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时间:
(1)截至2023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事项, 备注. Rows include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etc.

说明:
1. 以上提案所涉及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关于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议案1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会议时间:
2023年11月13日至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5.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娟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0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邮箱:hsnyh@126.com
2. 与会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内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时间:
(1)截至2023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事项, 备注. Rows include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etc.

说明:
1. 以上提案所涉及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关于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议案1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会议时间:
2023年11月13日至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5.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娟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0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邮箱:hsnyh@126.com
2. 与会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内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时间:
(1)截至2023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事项, 备注. Rows include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etc.

说明:
1. 以上提案所涉及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3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关于新增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

2.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议案1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会议时间:
2023年11月13日至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5.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娟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0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邮箱:hsnyh@126.com
2. 与会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